

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

许晓东 张乐

内容提要

基层是社会治理的深厚基础和重要支撑,治国安邦重在基层。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体现了我们党对社会治理规律认识的深化,为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提供了科学指引。我们要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关于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部署,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基层社会治理中,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的积极作用,努力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基层是社会治理的深厚基础和重要支撑,治国安邦重在基层。习近平同志指出:“党的工作最坚实的力量支撑在基层,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最突出的矛盾和问题也在基层,必须把抓基层打基础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策,丝毫不能放松。”“社会治理的重心必须落到城乡社区,社区服务和管理能力强了,社会治理的基础就实了。”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关乎党长期执政、国家长治久安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意义十分重大。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为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提供了科学指引和基本遵循。

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是长远之计和固本之策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体制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转变为充满活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我国社会发生深刻变化,社会结构日趋复杂,人民群众的利益诉求日趋多样,城市和农村社会治理都面临一些新问题、新挑战。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转化,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日益广泛,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这些都对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顺应时代发展要求,我们党不断

深化对社会治理的探索。从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加强政府的社会管理职能,到2004年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加强社会建设和管理、推进社会管理体制创新,再到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基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首次提出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我们在认识上经历了从社会管理到社会治理的重要转变。习近平同志指出:“治理和管理一字之差,体现的是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施策。”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强调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这体现了我们党社会治理理念的升华和对社会治理规律认识的深化。

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是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重要体现。就基层社会治理来说,它不只是党委和政府的责任,也是社会各方的共同责任。坚持和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意味着社会治理是党委领导、政府负责下的社会主体共同治理,治理方式从过去自上而下的单向管理转向多方良性互动,更多主体在党的领导下,以更加多样的方式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从而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这有利于使社会治理成为亿万人民参与的生动实践,真正让人民群众成为社会治理的最广参与者、最大受益者、最终评判者,有效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保持社会稳定、维护国家安全。

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基层社会治理中

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需要多个主体共同参与,但党的领导是根本保证。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需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基层社会治理全过程,提高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寻求社会意愿和诉求的最大公约数,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党对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领导,一个重要体现是党对基层社会治理的顶层设计。“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这是我们在新时代对基层社会治理的顶层设计。无论是完善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

理的制度化渠道,还是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社会治理体系,都只能在党的领导下扎实推进。我们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推动社会治理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统筹各方力量协调行动,促使社会治理各项工作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推进过程中相互促进、在实际成效上相得益彰。坚持在党的领导下健全与基层群众自治相关的制度,保证基层社会治理沿着党指引的正确方向前进;坚持在党的领导下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完善相关政策,保证基层社会治理按照党和人民的意愿进行。通过有效的顶层设计和制度安排,真正把党的理论优势、政治优势、制度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的强大效能。

党对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领导,还体现为党的基层组织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引领带动作用。为此,要推动基层党建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积极探索基层党组织政治引领、组织引领、机制引领的途径和载体,紧紧围绕基层党组织构建公共服务圈、群众自治圈、社会共治圈。坚持在基层党组织直接领导下和基层党员干部的示范带动下开展基层群众自治实践,保证基层群众自治有活力、有秩序。在基层选举中,基层党组织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积极参加选举基层群众自治组织的各项准备工作,把握选举的正确方向。在基层重大事务民主决策中,基层党组织要与基层党组织、集体经济组织等一道积极组织群众参与民主决策。在基层事务日常治理和民主监督中,基层党组织要组织党员和群众监督民主决策事项的落实情况,充分调动居民参与社会治理、形成社区治理合力。新形势下,要不断创新基层党建工作方式,积极探索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提高基层党组织领导协调基层政权组织、自治组织、群团组织、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能力,丰富基层党组织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手段。

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的积极作用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强调,“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广泛实行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

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是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的内在要求。

自治是基层社会运行的重要方式和依托,是基层社会充满活力的重要源头。它不但有利于激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增强社会认同,还有利于减少矛盾冲突、增进社会和谐。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必须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的积极作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是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它以农村村民委员会、城市居民委员会和职工代表大会为主要形式。人民群众通过这些群众自治组织,依法直接行使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权利,广泛参与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管理。实践证明,我国的基层群众自治参与人数众多、自治领域广泛、民主实践生动,展现出旺盛的生机活力,是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有效形式。

当前,健全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需要进一步拓展和完善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制度化渠道。应拓宽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范围和途径,不断丰富内容和形式。深入开展以居民会议、议事协商、民主听证等为主要形式的民主决策实践,以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等为主要目的的民主治理实践,以村务公开、居务公开、民主评议等为主要内容的民主监督实践,让群众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参与者、受益者,全面推进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引导人民群众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做到群众利益延伸到哪里,基层群众自治制度就覆盖到哪里。健全社区管理和服机制,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作用,发挥行业协会商会自律功能,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

需要强调的是,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必须将自治与法治、德治相结合。应发挥法治保障作用,引导社会形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思维和法治习惯,推动法律服务下沉,强化基层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群众自治提供法律保障。发挥道德在规范人们行为、调节社会关系中的重要作用,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和普及,发挥道德榜样的示范作用,凝聚社会正能量,营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良好社会氛围,依靠德治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

(作者单位:华中科技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

讲好中国制度故事

柴尚金

央,越来越多的国家和有识之士开始探究中国取得巨大成就的原因,并逐渐把目光聚焦于中国的制度。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多年来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30%。事实上,中国对世界的贡献不仅是物质和经济上的,也包括制度探索中的经验和智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和国家治理体系,植根中华民族5000多年文明史所积淀的深厚历史文化传统,吸收借鉴了人类制度文明有益成果,经过长期实践检验,为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发挥了重大作用。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为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提供了全新选择,为人类探索建设更好的社会制度贡献了中国智慧和方案。今天,世界对“中国奇迹”的感叹与称赞,也是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肯定与褒扬。不过,国际上仍有一些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不甚了解,有的还存在误解误读。习近平同志强调,“讲好中国制度故事,引导人们充分认识我们已经走出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成功之路”。为此,我们要充分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扩大中国制度的影响力和感召力,增进国际社会对中国制度的认识和认同,把我们的制度优势转化为话语优势。

讲好中国制度故事,既要澄清和批驳抹黑中国制度、误导国际舆论的不实之词,引导国际社会客观看待中国的制度文明、尊重每个国家选择适合自身国情的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也要讲清楚是什么,明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马克思主义,中国不仅在经济上取得了巨大成就,彰显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而且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制度体系,同样体现出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比如,

要着力讲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特殊性和一般性的有机统一,讲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特征,讲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与国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制度优势是一个国家的最大优势,制度竞争是国家间最根本的竞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巨大优越性,我们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巩固,与时俱进地完善和发展。在集中精力做好自己事情的同时,我们还要加强宣传阐释,让更多国家对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形成客观理性的认识,争取话语主导权,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中营造对我国发展有利的国际舆论环境。

(作者为天津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天津科技大学基地研究员、天津科技大学特聘教授)

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强调,要深化标本兼治,夯实治本基础,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蕴含着惩、治、防有机结合的反腐败战略思路,既强调猛药去疴、严厉惩处,又强调制度建党、依规治党,还强调思想建党、立德铸魂,是一个有机统一的整体。

综观党的十八大以来反腐败斗争的实践,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直面管党治党的突出问题,科学把握管党治党规律,通盘考虑、统筹谋划,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有效机制,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大成果,管党治党宽松软状况得到根本好转,党内政治生活气象更新,全党理想信念更加坚定、党性更加坚强,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显著提高,党的执政基础和群众基础更加巩固,为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但必须认识到,反腐败斗争关系党生死存亡,只许胜不许败,只能进不能退,我们不能有差不多了、该松口气和歇歇脚的想法,不能有打好一仗就一劳永逸的想法,不能有初见成效、见好就收的想法。新形势下,我们必须深化标本兼治,夯实治本基础,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以更加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将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

提高政治站位。政治站位决定工作定位。要自觉站在厚植党的执政基础、实现党长期执政的高度,把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更好地融入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紧扣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强化政治监督,切实扛起“两个维护”的重大责任,做到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推行到哪里、监督检查就跟进到哪里。紧紧围绕“七个有之”“五个必须”,聚焦政治问题与经济问题相互交织的腐败问题,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等问题,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地落实在行动中、体现在效果上。

发扬斗争精神。当前,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但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必须永远在路上。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发扬斗争精神、坚定斗争意志、把准斗争方向、明确斗争任务、掌握斗争规律、讲求斗争方法,做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战士,对增量问题坚持露头就打,对存量问题强化“两个优先”,确保纪检监察工作方向不偏、目标不变、尺度不松,实现高质量发展。

完善责任体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是纪委监委一家的事,而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齐抓共管。各级党委(党组)要落实好主体责任,坚持把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与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各项工作一体考虑、同步推进。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既要履行好党内监督和监察专责,又要协助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积极探索总结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成功经验,推动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各级党的工作部门要认真履行对本系统、本领域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切实管好各自的“责任田”。各级党的领导干部要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主要领导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分管领导履行好“一岗双责”,确保管党治党责任不跑偏、不落空。

坚持辩证统一。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有机统一、相辅相成,在实践中要坚持辩证统一,创新方式方法,提升工作质效。注重增强系统性,坚持惩中治、治中惩,做到惩治同步同向、共同发力,把不敢腐的严厉惩治与不能腐的制度建设、不想腐的思想自觉紧密结合起来,实现从严治党和依规治党、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有机统一。注重增强精准性,深化政治生态分析研判工作,全面掌握“树木”和“森林”状况,深刻把握违纪违法案件的共性和个性原因,靶向治疗、精准施策,贯通运用“四种形态”,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注重增强实效性,深化“一案一整改”,坚持挺纪在前、教育在先,创新开展好以案说纪、以案释法的公开课,发挥标本兼治作用,切实强化不敢腐的震慑、加大不能腐的制约、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作者为中共贵州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省监察委主任)

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徐增阳 张磊 翟廷涛

增进人民福祉、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是我们党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创新体制机制,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民生持续改善。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公益事业,满足人民多层次多样化需求,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深入贯彻落实这一要求,必将有力提升我国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近年来,我国公共服务水平有了很大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为改善民生提供了有力保障。但也要看到,与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相比,公共服务仍然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公共服务供给总体上仍然不足,布局结构还不尽合理。要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的基础上,以人民群众需求为导向,创新公共服务提供方式,更新服务理念、优化服务过程、完善服务体系,增强公共服务供给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使公共服务供给与人民群众个性化、差异化、多样化的需求更加匹配,让公共服务给人民群众带来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完善服务体系。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社会流动性日益增强,传统的立足于属地管理的公共服务方式已不能完全适应现实情况,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越来越需要强调协调发展,有序对接和一体化布局。这就要求进一步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公共资源合理配置,不断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为此,要创新公共服务供给方式,通过打造政府、市场和社会组织等不同主体共同参与、相互协作的多元供给格局,实现公共服务供给体系的整体优化。应从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工作,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不断取得新进展,全面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建立健全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以标准化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使各地基本公共服务能够有序对接。

创新体制机制。公共服务涉及诸多主体和环节,提升公共服务水平需要不断创新体制机制。应尊重和保障群众在公共服务方面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在提供公共服务前开展需求调查研究,摸清需求、精准施策,使服务与需求更匹配。在明确不同公共服务主体权利和义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多元主体共同参与,增加公共服务供给。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引导鼓励更多社会资本进入,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公益事业,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需求。还应构建质量监督与控制机制,加强对公共服务供给过程的监督和控制,依据群众需求满足状况和满意程度科学评价公共服务效果,持续提升公共服务质量。

加强科技支撑。当前,信息技术的发展为推进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提供了有力科技支撑。比如,利用互联网扁平化、交互式、快捷性优势,我们可以畅通沟通渠道,不断提升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新形势下,相关部门要善于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好的公共服务。可以充分利用“互联网+”模式,推进信息管理平台建设,进一步畅通公共服务供需交流渠道,推动公共服务数据互联互通,完善公共服务资源调配机制,加强公共服务的数量控制和效果评价。可以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挖掘相关信息、细分群众需求、探测需求热点,准确把握群众的公共服务需求。可以以物联网技术为基础加强智慧社区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多更贴心的智能化公共服务。

(作者单位:湖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华中师范大学分中心、华中师范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华中师范大学中国人才研究院)

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夏红民